



中國香港跆拳道協會
Hong Kong, China Taekwondo Association

AFFILIATED TO
World Taekwondo
Asian Taekwondo Union

AND
Sports Federation and Olympic Committee of Hong Kong, China

敬啟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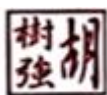
屬會參與海外賽事指引(更新版)

為免屬會會員參與海外賽事身份出現誤導及混淆等問題。經 2024 年 7 月 30 日特別會議一致通過更新「屬會參與海外賽事指引」。內容如下：

1. 屬會會員參與香港地區以外之跆拳道相關活動及/或任何世盟活動，包括 G1 或 G2 等級之公開組別賽事，須於 14 個工作天前經由屬會館長以書面作出申請，提交屬會正式信函及活動章程/資料，有關收費視乎活動是否需要使用世盟牌照(World Taekwondo Global License)(“簡稱牌照”)。
 - 1.1 參與無需使用牌照的活動
 - 無需繳付費用
 - 1.2 參與需要使用牌照的活動
 - 如透過協會申請或續領牌照，需提交「申請或續領 World Taekwondo Global License 聲明書」，以及繳交費用每位港幣 \$280 元正；
 - 繳交協會行政費用每位港幣 1,500 元正(按次收費)。
2. 若申請者在沒有透過屬會館長以書面通知協會及繳交行政費用的情況下，使用有關牌照參加世盟舉辦之公開賽事，一經發現，其續領牌照之資格將永久喪失及被凍結兩年不得參與協會所有活動，協會有權追收所欠行政費用，以示懲處。
3. 凡屬會派出會員參與的活動，只能以屬會名義參與，不能以「中國香港跆拳道代表隊」/「中國香港」/「中國香港代表隊」/「香港跆拳道隊」/「香港代表隊」等名義參與，避免誤導公眾及/或出現損害國家/地區形象及聲譽等情況。於港隊選拔中未能獲選的成員不能以港隊代表身份參與。一經發現，將即時被褫奪代表隊成員資格，以及永久不能再次加入代表隊。
4. 屬會會員以屬會名義參與海外賽事/活動，其穿著之制服(包括但不限於運動服、道袍及黑/品帶)均不能展示香港特別行政區區旗及/或區徽，以及印有「中國香港」/「Hong Kong China」等字眼。
5. 如有任何未有提及或未能遇見的情況，中國香港跆拳道協會保留最後決定及詮釋權。

特此通知，敬希垂注。

此 致
各屬會



技術委員會總監

胡樹強 謹啟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